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8)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數目 (註1)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類別 (內資股或H股) (註2)	

本人／吾等 (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東，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註4) 或 _____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星期二) 上午 10 時正在中國山東省煙臺市牟平經濟開發區安德利大街 18 號 2 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以下指示就決議案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1.	審議及通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			
2.	審議及通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通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監事會報告。			
4.	審議及通過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並授權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二零一一年度現金股利總計人民幣 21,328,000 元 (含稅) 或每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 0.005 元 (含稅)。			
5.	審議及通過 (如適當)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的議案。			
6.	審議及通過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厘定其酬金的議案。			
7.	審議及通過關於王豔輝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的議案。			
8.	審議及通過關於本公司與統一企業 (中國) 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產品採購框架協議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9.	審議及通過關於本公司股份合併以及更改本公司股票每手交易單位，並授權董事會酌情並全權決定及實施的議案。			
9.1	「動議於本公司獲有關中國當局批准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合併H股上市及買賣後，正式批准每十(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股份合併成為一(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合併股份。」			
9.2	「動議於股份合併完成後，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26,553,600元 (包括1,760,17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H股及2,505,36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內資股) 更改為人民幣426,553,600元 (包括176,017,600股合併H股及250,536,000股合併內資股)。」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註5)	反對 ^(註5)	棄權 ^(註5)
9.3	「動議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i)酌情並全權決定及實施建議股份合併，包括但不限於股份合併的具體時間、刊登相關公布、申請合併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申請將合併H股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ii)於完成股份合併後修訂《公司章程》，並向中國及香港相關機構提交經修訂的《公司章程》進行審批、備案或登記；(iii)執行並採取其認為就實施和完成股份合併屬必要及適當的一切程序及行動並簽署所有文檔；及(iv)授權任何一位執行董事簽署就實施及完成股份合併而言屬必要的全部文檔。」			
10.	審議及通過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11.	審議及通過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新股。			
12.	審議及通過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H股。			

以上決議案列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閣下委任代表之前，請先閱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全文。

日期：二零一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註6)： 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股東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將代表登記于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之數目。
- 亦請閣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股份類別(內資股或H股)。
- 請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的閣下姓名及地址。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股東投票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
-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下之適當空格內加「✓」符號。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下之適當空格內加「✓」符號。如擬放棄投票決議案，請在「棄權」欄下之適當空格內加「✓」符號，閣下的投票將用於計算有關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未有作出指示，則代表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對於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其他決議案，閣下之代表亦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
-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其他人士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之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代其投票。
- 對內資股股東而言，本股東投票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須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煙臺市牟平經濟開發區安德利大街18號)，方為有效；對H股股東而言，上述文件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于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超過一位此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則此等出席之持有人中，只有在股東名冊內排名于首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影響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